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禹銘投資有限公司

(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66)

完成

建議出售於IEC INVESTMENTS LIMITED及 亞洲國際博覽館管理有限公司之股本權益 之 主要及關連交易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出售事項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完成。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零七年七月十七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日期為二零零七年八月十六日之公告，內容均涉及禹銘投資有限公司建議向香港寶嘉建築有限公司出售IEC Investments Limited及亞洲國際博覽館管理有限公司權益之主要及關連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落實完成，而為數180,000,000港元之代價亦已經存入本公司之銀行賬戶。

承董事會命
禹銘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李華倫

香港，二零零七年九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九名董事，其中馮永祥先生為主席兼執行董事，李華倫先生為董事總經理兼執行董事；馮耀輝先生、李成輝先生、陳健先生及李業華先生為非執行董事；以及蘇樹輝先生、周宇俊先生及何振林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